**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

**金秀县城城门桥梁配套人行桥建设工程（LBJXZC2024-C2-00013-GXWP）**

**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金秀县城城门桥梁配套人行桥建设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4月2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BJXZC2024-C2-00013-GXWP

项目名称：金秀县城城门桥梁配套人行桥建设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佰叁拾贰万贰仟捌佰元玖角叁分（￥1322800.93）

最高限价：同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金秀县城城门桥梁配套人行桥建设工程，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历天。

签订合同期限：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天内。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含叁级）资质的施工企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是具备贰级及以上（含贰级）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并为本单位员工。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4月17日8时00分至2024年4月24日23时59分。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潜在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4月2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五、开启**

时间：2024年4月2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磋商保证金：

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磋商保证金的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缴纳磋商保证金指定账户的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宾河东支行

银行账号：45050110067500000365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必须上传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复印件上传到政采云系统。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4.为配合采购人执行政府采购项目及备案，未入驻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供应商请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行商家入驻，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95763。

5.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并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请自行下载并安装（客户端地址：https://sitecdn.zcycdn.com/zcy-client/bidding-client-new/official/guangxi/GuangXiSetup.ex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站进行查阅（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提前办理）；

（4）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4）CA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须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按时解密的，竞标无效。

 （5）磋商供应商代表及时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候，并按系统提示在线磋商及提交最后报价。

注：本采购项目为政采云全流程电子化操作，参与磋商的供应商需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设备需可视频通话和读取政采云CA数字证书），确保磋商过程顺利进行；因供应商自身设备或网络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金秀瑶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来宾市金秀瑶族自治县金秀镇城北西路一巷1号

联系方式：罗茂斌 0772-62120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来宾市兴宾区红水河大道133号（滨江园东门旁）

联系方式：韦丽红 0772-4223888

3.监管部门：金秀瑶族自治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联系电话：0772-6215667

4.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韦丽红

电　　 话：0772-4223888

 采购单位：金秀瑶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伟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7日